

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 函

地址：404011臺中市雙十路2段30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林仁傑
電話：0422332264#19
傳真：0422330028
電子信箱：g0024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孔忠合字第11500005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、海報 (387020100E_1150000509_ATTACH1.jpg、
387020100E_1150000509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本所訂於115年4月11日(星期六)辦理臺中市孔廟115年考生祈福許願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序進入考季，各項考試即將陸續展開，為使考生能更具信心的迎接考試，特辦理本次祈福活動，期望考生在至聖先師孔子的智慧加持下從容應考，屆時能一舉高中、金榜題名、心想事成。
- 二、活動日期及地點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15年4月11日(星期六)。
 - (二)活動時間：上午9時至11時止。
 - (三)活動地點：臺中市孔廟大成殿前廣場(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二段30號)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各級學校應屆升學考生及各界職場考生。
 - (五)報名日期：自115年3月19日中午12時起至3月31日下午5時止(額滿截止)。
 - (六)報名方式：受理名額計600名，一律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以

人文課 收文:115/03/17



AE1150005755 有附件



手機掃描QRcode或連結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Ye7Snj61ajnopLBC6>(詳如附件 1-報名簡章)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宣傳海報(附件2)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



裝

訂

